

#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2026 年 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复试安排及要求

## 一、复试报到注意事项

(一) 报到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周二）13:00-13:30

(二) 报到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广州校区南校园善思堂一楼 M106 室

(三) 注意事项：考生凭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试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入校参加复试，考生在报到地点入场时，应提前准备好身份证件及学院要求提供的审查材料。

(四) 复试当日请提供以下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供学院审查，复印件由学院存档：

### 1. 申请材料

(1) 身份证件：港澳地区考生持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台湾地区考生持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均须原件和复印件。

(2) 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并提交官方出具的预计毕业时间证明原件 1 份，录取当年入学前（新生报到日）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

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报考博士须提供硕士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报考硕士须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

（3）已获学历、学位证书的考生须提交学历认证报告（教育部学历和学籍在线验证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rhsq.jsp>，如无法在线验证，请申请纸质认证报告：

<http://www.chsi.com.cn/xlrz/>）。

其中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证书报考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上服务大厅：

<http://zwfw.cscse.edu.cn/>）。

（4）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及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材料。

（5）高等教育阶段的学历教育成绩单。

（6）在读硕士研究生报考硕士或是在读博士研究生报考博士需提供现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和提交入学前完成原学校退学手续的承诺书。

（7）签订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考生亲笔签字并提交原件。

## 2. 复试补充材料

为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全面考察，请考生提供科研成果、竞赛获奖、社会服务等相关补充材料，作为复试综合评价的评分依据。

考生应对提交的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由于申请材料不真实而

导致不能准考、录取、注册等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以上材料在复试、入学时须提交原件复核，无法提供原件审核者将取消录取资格。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将被取消复试资格。

**二、复试安排：请考生于5月12日(周二)13:30前到等候室签到后，根据抽签的顺序进行复试。**

| 专业名称    | 复试时间                     | 复试地点                          | 复试等候室  |
|---------|--------------------------|-------------------------------|--|
| 管理科学与工程 | 5月12日(周二)<br>14:30-15:00 | 中山大学广州校区<br>南校园善衡堂N127<br>会议室 | 广州市海珠区<br>新港西路135<br>号中山大学南<br>校园管理学院<br>善思堂M106 |
| 工商管理学   | 5月12日(周二)<br>14:30-15:30 | 中山大学广州校区<br>南校园善衡堂N128<br>会议室 |  |

**三、其他具体事宜请考生留意学院网站、邮件或现场通知。**

**四、联系方式**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道外环东路132号中山大学东校园兰园6号管理学院116室，电话：020-39332748。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2026年5月8日